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

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4月28日召 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, 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"北京德皓国 际") 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,聘期1年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(一) 机构信息

1.基本信息

名称: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成立日期: 2008 年 12 月 8 日

组织形式: 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

首席合伙人:杨雄

2.人员信息

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, 北京德皓国际合伙人 66 人, 注册会计师 300 人,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40 人。

3.业务规模

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 43,506.21 万元(含合并数,经审计,下同),审计业务收入为 29,244.86 万元,证券业务收入为 22,572.37 万元。审计 2024年上市公司年报客户家数 125 家,主要行业:制造业,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服务业,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,批发和零售业。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 家。

4.投资者保护能力。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: 105.35 万元; 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3 亿元。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; 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5.诚信记录。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,北京德皓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次、行政处罚 0次、行政监管措施 1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次和纪律处分 0次。期间有 3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22次(其中 21次不在本所执业期间)、自律监管措施 6次(均不在本所执业期间)。

(二)项目信息

1.基本信息。

签字项目合伙人: 贺爱雅,2017年8月成为注册会计师,2010年10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2023年9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,2023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,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家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: 张文慧, 2022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, 2017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, 2024 年 11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, 2024 年 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,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。

项目质量复核人员:熊绍保,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199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2024年11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,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。

2.诚信记录。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,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,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的具体情况,详见下表:

姓名 |处理处罚日|处理处|实施单位 |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

	期	罚类型		
张文慧	2024年12	警示函	中国证券	在执行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
	月 30 日		监督管理	年年报审计项目时, 执业行为不符合《中
			委员会陕	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》的相关规定,违
			西监管局	反了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(证监
				会令第182号)第四十五条第一款、第四
				十六条的规定,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
				陕西监管局采取行政监管措施,给予大华
				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签字会
				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。
熊绍保	2022年11	警示函	中国证券	在执行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
	月 11 日		监督管理	年年报审计项目时,执业行为不符合《中
			委员会江	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》的相关规定,违
			西监管局	反了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(证
				监会令第40号)第五十二条、第五十三条
				的规定,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
				管局采取行政监管措施,给予大华会计师
				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签字会计师采
				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。

3.独立性。

北京德皓国际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审计收费。

北京德皓国际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、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、年报审 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,并遵循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上 市公司协商确定年度审计收费。

预计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90 万元,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,审计费用与 2024 年持平;如 2025 年审计范围发生变化,将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审计费用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德皓国际进行了审查,并对其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,认为其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,其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、诚信状况等能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(二)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,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,聘期 1 年。

(三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